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涉嫌违规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存在因涉嫌未履行审议程序为控股股东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阳集团”或“控股股东”）提供担保及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12日、11月16日、12月10日、2020年1月15日、2月19日、3月18日、4月21日、5月20日、7月15日、8月16日、9月10日和10月29日、11月17日、12月21日、2021年1月30日和2月26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涉嫌违规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89、临2019-103、临2019-116、临2020-015、临2020-027、临2020-046、临2020-073、临2020-099、临2020-135、临2020-143、临2020-151、临2020-161、临2020-179、临2020-187、临2020-192、临2021-007和临2021-012）及公司已披露的其他相关公告。

现将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涉嫌违规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如下如下：
一、关于已占用资金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实际已占用公司资金总额为89,562.35万元，其中包括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46,906.36万元、替控股东代发薪酬161.85万元，及公司因涉嫌违规担保而涉及诉讼判决执行和司法扣案金额42,494.17万元。上述事项公司已及时进行了信息披露，详情请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如下：

二、关于涉嫌违规担保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涉嫌为控股股东担保诉讼共涉及41个债权人（根据案号以实际案件个数计算共56起，其中有多个案号为同一债权人），涉案本金472,139.65万元（根据生效判决或调解书认定），未审结20,050万元，合计担保金额492,189.65万元。公司在收到相关法律法规文书后及时进行了信息披露，详情请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涉嫌违规担保事项的相关进展如下：
（一）公司胜诉、与债权人和解及债权人撤诉相关事项涉及债权人16个，涉及本金12.62亿元；
（二）亿阳集团重整计划现已执行完毕，亿阳集团及公司对已申报债权的债权人的主债权不再承担任何清偿义务，涉及本金合计为31.24亿元，分为以下三种情形：

- 1.已判决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或赔偿责任，但已在亿阳集团破产重整过程中通过债权转让方式完成清偿的相关事项涉及债权人9个，涉及本金7.72亿元，因相关债权已获得全额清偿，公司无需再承担清偿责任，亿阳集团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就相关事项，公司已正在申请执行中；
- 2.尚在诉讼程序中，但已在亿阳集团破产重整过程中通过债权转让方式完成清偿的相关事项涉及债权人12个，涉及本金21.51亿元，因相关债权已获得全额清偿，公司无需再承担清偿责任，争取尽快结案；
- 3.未诉担保，但已在亿阳集团破产重整过程中通过债权转让方式完成清偿的相关事项涉及债权人4个，涉及本金2.01亿元，因相关债权已获得全额清偿，公司无需再承担清偿责任。

（三）另有5家债权人未向亿阳集团申报债权或未获得债权清偿的债权人，涉及本金合计为5.38亿元，公司需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等，公司已向亿阳集团管理人进行债权申报，具体如下：

在亿阳集团重整计划执行过程中，有5名债权人【刘小娟、纳斯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斯特”）、深圳前海海润国际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海润”）、哈尔滨光子蓄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及汇钱途（厦门）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均未申报债权或撤回债权申报而未执行清偿，根据法院生效判决或仲裁裁决生效裁决，公司对该5名债权人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或赔偿责任，该5名债权人产生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合计金额还会扣划公司资金44,693.34万元（相关利息计算至2020年12月25日，最终以实际划扣为准）。亿阳集团及管理人一直积极督促上述各债权人申报债权而通过债权转让的方式不予清偿，但若其执意不申报债权而选择强行扣划公司资金，将对公司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为了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已就上述5名债权人产生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向亿阳集团管理人申报债权，除汇钱途（厦门）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外，相关债权均已经管理人审定及黑龙江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哈尔滨中院”）确认。

三、发生违规事项的原因及主要责任人
1.关于公司发生违规事项的原因及主要责任人，中国证监会已于2017年12月6日开始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至本公告日，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中，公司正在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

2.公司于2020年1月2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决定书》（2019）137号，由于（1）控股股东违规占用公司巨额资金；（2）公司违规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巨额担保；（3）公司业绩预告不准确；（4）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年审会计师对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出具否定意见、对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亿阳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时任董监高进行了责任认定并予以纪律处分。具体内容请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2019年12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对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邓华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纪律处分的决定》全文。

四、解决涉嫌违规问题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
1.2020年5月29日，哈尔滨中院作出黑01破6-4号裁定书，裁定批准了大连万怡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怡投资”或“重整投资人”）作为重整投资人，及批准亿阳集团《变更后重整计划草案（万怡投资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公司一直积极与亿阳集团沟通，督促亿阳集团严格执行重整计划，尽快解决其资金占用及其因财务纠纷所引发的涉诉担保事项。2020年12月25日，哈尔滨中院作出（2019）黑01破6-29号裁定书，裁定确认亿阳集团重整计划现已执行完毕，终结亿阳集团破产程序。

2.在亿阳集团重整计划执行过程中，为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作为普通债权人就亿阳集团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替控股东代发薪酬及公司涉嫌违规担保所导致的资产扣划和拍卖（如涉及债权人包括天津温美国际保理有限公司、刘小娟、润融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纳斯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海润国际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光子蓄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和汇钱途（厦门）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相关事项向亿阳集团管理人进行了债权申报。所申报债权经管理人审定，由哈尔滨中院划定了部分债权清偿，具体金额为68,260.21万元。亿阳集团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向公司已进行了债权清偿，债权清偿率为6、6252万股，对应的股权金额为68,260.21万元，另有资金清偿人民币10万元。

根据重整投资人及亿阳集团、亿阳集团管理人签署的《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协议书》的约定，重整投资人应于2020年6月30日前向人民币7亿元转入公司以解决公司资金占用问题。2020年12月25日，重整投资人将现金人民币7亿元转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银行账户内。

截至2020年12月25日公司债权转确认金额68,250.21万元，转股股份数为6,602.52万股，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收到现金清偿10万元，收到重组投资人代偿现金1亿元。

4.亿阳集团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亿阳集团已向债权人清偿了申报且经审定的债权，亿阳集团对公司不再负有清偿义务，公司也不再得再向亿阳集团求偿其他亿阳集团清偿债权人的债务。

五、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主营业务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受亿阳集团债务诉讼的影响，包括基本户在内的多个银行账户被司法冻结，部分业务投标受到很大影响，新签约合同额下降。若前述未向亿阳集团申报债权的债权人选择强行扣划公司资金，将对公司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由于业务受到受到影响，研发能力损失较大，新业务拓展处于缓慢停滞状态。目前公司已进行了组织架构和激励政策上的调整，员工积极性有所提高，万怡投资正设法提供支持，为公司招投标工作铺平道路。但如果营业收入继续下降，公司将面临主营业务业务持续亏损的风险。

（二）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可能存在触及重大违法违规退市的情形
2017年12月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及重大违法违规退市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黑调查字[2017]26号），对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至本公告日，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中，公司正在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

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司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31日

（一）公司主营业务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受亿阳集团债务诉讼的影响，包括基本户在内的多个银行账户被司法冻结，部分业务投标受到很大影响，新签约合同额下降。若前述未向亿阳集团申报债权的债权人选择强行扣划公司资金，将对公司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由于业务受到受到影响，研发能力损失较大，新业务拓展处于缓慢停滞状态。目前公司已进行了组织架构和激励政策上的调整，员工积极性有所提高，万怡投资正设法提供支持，为公司招投标工作铺平道路。但如果营业收入继续下降，公司将面临主营业务业务持续亏损的风险。

（二）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可能存在触及重大违法违规退市的情形
2017年12月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及重大违法违规退市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黑调查字[2017]26号），对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至本公告日，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中，公司正在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

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司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31日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3月19日以电子方式、传真、电话等方式召开，会议于2021年3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由王磊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以9票同意，无反对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全资子公司RONDATEL S.A.增资的议案》。（有关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全资子公司RONDATEL S.A.增资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全资子公司
RONDATEL S.A.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RONDATEL S.A.（以下简称“乌拉圭22”）为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在乌拉圭的海外全资子公司（具体股权结构见下述“股权结构”），公司拟拟以乌拉圭国家鼓励政策支持的有利的利机制，推进乌拉圭22在当地银行申请信贷贷款。根据与当地银行的沟通，为实现融资目标，公司拟将内部子公司的债务往来转为贷款。

截止2020年11月30日，乌拉圭22欠恒阳香港发展有限公司（FORESUN (HK) DEVELOPMENT CO., LTD.，以下简称“恒阳香港”）15767万美元，由于该笔内部债务影响到22生产经营，公司拟将该笔内部债权进行债转股，具体方式为恒阳香港将该笔债权以同等金额转让给恒阳拉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FORESUN LATIN-AMERICA INVESTMENT AND HOLDING, S.L.以下简称“恒阳拉美”），再由恒阳拉美以债转股方式向22进行增资。由于乌拉圭法律规定的债转股占实缴资本的比例不得低于25%，因此本次增资先使用实收资本和本公积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再将22注册资本增至1.5亿乌拉圭比索。本次增资不涉及实际出资，完成后，恒阳拉美对22持股比例不变，22仍为本公司的四级全资子公司。增资过程权益变化如下表。

权益项目	金额	债券转股前	实收资本、资本公积	债转股及弥补亏损	合计
实收资本	229,262,914.00	-	-229,262,914.00	48,428,250.14	48,428,250.14
资本公积	46,432,042.00	-	46,432,042.00	-	46,432,042.00
未分配利润	7,764,150.79	-7,764,150.79	-	-	-
累计公积	-482,546,058.23	7,764,150.79	274,694,967.58	200,088,940.06	-
净资产合计	-200,088,940.06	-	-246,515,200.00	48,428,250.14	-

关于由恒阳香港将该笔债权以同等金额转让给恒阳拉美的事项为内部债权债务转移，无需本公司董事会审议，各方已于2020年12月1日签署了《债权债务转让协议》；关于由恒阳拉美以债转股方式向22进行增资的事项，经本公司2021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本项无须经过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此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一、被增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RONDATEL S.A.
企业性质：股份公司
成立日期：1962年1月15日
注册日期：1963年8月10日
注册地：乌拉圭蒙得维的亚
法定代表人：范尧伟
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前1亿乌拉圭比索；本次增资后1.5亿乌拉圭比索。
股权结构：

5.在合法合规的情况下，与用户进行有效沟通，通过多种方式保证公司业务正常运营，项目及交付，稳定员工队伍；
6.积极进行自查，查漏补缺，提升公司内部管理水平。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31日

增资前后股权结构不变。
主要业务、经营情况：主要从事牛肉制品及副产品的生产、屠宰、分割、冷藏、冷藏、包装、制造、工业化生产、贸易、经销和进出口业务。2020年2月因疫情资金困难影响停产，至2021年1月复产。有关停产及复产的详细情况详见本公司2020年2月4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乌拉圭全资子公司重大事项的说明》（编号：临2020-020）、2021年1月21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乌拉圭工厂复产的公告》（编号：临2021-004）。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单位：金额，人民币元）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97,556,090.29	236,108,950.28
负债总额	157,217,144.23	163,686,790.32
净资产	30,337,946.06	51,510,169.96
	2020年11月30日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15,526,520.24	270,153,312.39
净利润	-28,466,531.86	-102,213,076.15

本次增资（增资前后22）的股权结构（金额单位：万乌拉圭比索）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增加/减少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恒阳拉美	10000	100%		15000	100%

乌拉圭22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乌拉圭22欠恒阳香港767万美金的债转股情况：恒阳香港于2018年12月、2019年1月和2019年6月陆续支付了乌拉圭22预付款及往来款单月合计约500万美元，60万美元约767万美元，共计636万美元，其中576万美元于2019年度审计时调整为其他应付款，截至2020年11月30日该余额未发生变动。该笔债务不存在抵押、担保的情形。

三、有关债权债务转让协议（增资事项）的主要内容
（一）由下述三方签署《债权债务转让协议》，主要内容为：
甲方：FORESUN (HK) DEVELOPMENT CO., LTD
乙方：RONDATEL S.A.
丙方：FORESUN LATIN-AMERICA INVESTMENT AND HOLDING, S.L.
1.甲乙双方确认：截止2020年11月30日，乙方欠甲方债务576万美金大写：伍佰柒拾陆万美圆整。

2.甲乙双方同意：乙方将上述576万美金债务以同等金额转让给丙方。转让后，甲乙双方债权债务消灭。甲方拥有丙方576万美金债权。丙方拥有对乙方576万美金债权。
（二）由RONDATEL S.A.作出股东会决议进行增资
1.根据2021年2月28日编制的专项资产负债表所反映的22净资产情况，决议批准按照以下条件进行资本补充。

净资产项目	数额（UYU）
实收资本	229,262,914.00乌拉圭比索
资本公积	46,432,042.00乌拉圭比索
未分配利润	7,764,150.79乌拉圭比索
累计公积	-482,546,058.23乌拉圭比索
净资产总额	-200,088,940.06乌拉圭比索

通过股东会决议，根据16,060号法律第160条的规定，对公司进行部分补充实收资本，具体如下：
（1）首先，通过名义减记下列项目，吸收累计亏损7,764,150.79乌拉圭比索。
（2）接下来，通过名义调减综合资本228,262,914.98乌拉圭比索和调整资本46,432,042.00乌拉圭比索，吸收累计亏损274,694,967.58乌拉圭比索。
（3）接下来，应通过以下方式增加实收资本，将公司对其唯一股东的负债248,515,200.00美元资本化，折合美元为35,780,000美元，在吸收200,088,940.86美元未弥补累计亏损后，将实收资本补充到48,428,250.14乌拉圭比索。

（4）上述累计亏损482,546,058.23乌拉圭比索，全部/部分补充公司实收资本，交易后本公司净资产情况如下：

净资产项目	数额（UYU）
实收资本	48,428,250.29乌拉圭比索
资本公积	0
未分配利润	0
净资产合计	48,428,250.29乌拉圭比索

在补充部分实收资本后，22进行声明并备案实收资本为48,428,250.29乌拉圭比索。

2.根据乌拉圭法律16,060号法律第290条的规定，修改章程对条款款为“以每股一份或多份乌拉圭比索的无记名股票为凭证表示的资本为1.5亿乌拉圭比索”，并将其记入注册股本表。

四、增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恒阳拉美受让乌拉圭22股权经营的目的，是优化乌拉圭22的资产负债结构，提升融资